

12省区签署大通关建设协议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  
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43/2021\\_2022\\_12\\_E7\\_9C\\_81\\_E5\\_8C\\_BA\\_E7\\_AD\\_c30\\_243159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3/2021_2022_12_E7_9C_81_E5_8C_BA_E7_AD_c30_243159.htm) 由海关总署、国家质检总局、天津市政府共同主办的推进区域口岸合作座谈会，日前在天津滨海新区举行。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西、河南、陕西、新疆、宁夏、甘肃、四川、青海、内蒙古12省区市政府在天津共同签署《北方地区大通关建设协作备忘录》。据悉，备忘录的主要内容是：12省区市将在中央指导下，用3-5年时间，在北方地区各物流中心城市和过境运输边境口岸建设内陆无水港；在北方地区全面实施海关“属地申报、口岸验放”通关模式；12省区市政府协商海关、检验检疫部门，尝试天津口岸、边境口岸与各省区市便捷通关企业统一认定标准和管理互认机制；将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的服务功能延伸到内地；搭建北方地区大通关公共服务平台；建设口岸物流快速通道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